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28日至2025年09月27日止。

第 8414824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19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珠海市鸿界机械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白蕉科技工业园虹桥一路12号（2号厂房）一楼103

代理机构 中启创科（洛阳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0类：喷砂处理服务；打磨；材料刨削处理；材料锯切服务；研磨抛光；焊接服务；金属加工；铁器加工；铣削加工；定做材料装配（为他人）